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成的公告

信息披露义务人公司董事、总经理赵立见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王玉珏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徐茜女士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1、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计划自 2024 年 5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期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 1,000 万元人民币。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

2、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自增持计划披露日（2024 年 5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7 日，本次增持计划实施主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257,2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619%，增持金额合计 10,193,120 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 2024 年 11 月 27 日，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

公司于近日收到董事、总经理赵立见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王玉珏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徐茜女士出具的《关于对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截至 2024 年 11 月 27 日，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0 号—股份变动管理》等有关规定，现将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基本情况

（一）增持主体：公司董事、总经理赵立见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监王玉珏先生；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徐茜女士。

（二）增持计划概述：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以及对公司长期投资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上述增持计划主体计划自本增持计划公告之日起 6 个月内（即 2024 年 5 月 30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9 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许可的方式（包括集中竞价交易和大宗交易方式）增持公司股票，增持金额合计不低于 1,000 万元人民币（具体增持金额如下表）。本次增持计划不设定价格区间，增持资金来源于增持主体的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

姓名	职务	拟增持公司股份的金额下限 (万元人民币)
赵立见	董事、总经理	600
王玉珏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200
徐茜	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200
合计		1,000

（三）本次增持计划主体承诺：将严格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所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实施增持，在上述增持计划实施期限内完成本次增持计划；在增持期间及法定期限内不减持公司股份，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等行为。

本次增持计划的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30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一）增持计划实施进展情况

自本次增持计划公告之日（2024 年 5 月 30 日）起至 2024 年 8 月 29 日，上述增持主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 75,300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181%，增持金额合计 2,642,208 元，本次增持计划实施期限

已过半。自增持计划公告之日（2024年5月30日）起至2024年9月5日，本次增持计划增持主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144,4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347%，增持金额合计5,098,552元，本次增持计划增持金额已实施过半。具体增持进展情况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8月30日、2024年9月6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实施期限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5）、《关于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计划增持金额过半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6）。

（二）增持计划实施完成情况

2024年8月27日至2024年11月27日期间，本次增持计划实施主体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57,2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0619%，增持金额合计10,193,120元（不含交易费用）。截至2024年11月27日，本次增持计划已实施完成。具体增持情况如下：

姓名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增持均价 (元/股)	增持数量 (股)	增持股份 比例	增持金额 (元)
赵立见	集中竞价	2024年8月27日 至11月27日	39.2312	156,100	0.0375%	6,123,988
王玉珏	集中竞价	2024年8月27日 至11月22日	40.0833	50,100	0.0120%	2,008,172
徐茜	集中竞价	2024年8月27日 至11月18日	40.4110	51,000	0.0123%	2,060,960
合计		-	-	257,200	0.0619%	10,193,120

注：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本次增持计划完成前后增持主体持股变动情况

姓名	本次增持前		本次增持		本次增持后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增持数量 (股)	增持金额 (元)	持股数量 (股)	持股比例
赵立见	86,300	0.0208%	156,100	6,123,988	242,400	0.0583%
王玉珏	0	0.0000%	50,100	2,008,172	50,100	0.0120%
徐茜	8,000	0.0019%	51,000	2,060,960	59,000	0.0142%
合计	94,300	0.0228%	257,200	10,193,120	351,500	0.0845%

注1：本次增持前对应公司总股本413,914,325股，本次增持后对应公司总股本415,821,575股。

注2：上表中若出现总数与分项数值之和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三、其他相关说明

（一）本次增持行为严格遵守《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等有关规定，不存在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和短线交易等违规情形。

（二）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三）本次增持股份计划已实施完成，上述增持主体严格遵守了增持计划披露时作出的相关承诺。

（四）本次增持计划的实施严格遵守了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董监高股份变动管理及股票买卖敏感期的相关规定，公司已依据规定及时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一）本次增持主体出具的《关于对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增持计划实施完成的告知函》；

（二）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华大基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28日